

鲁迅杂文选读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出版社

10·4

鲁迅杂文选
屈正平编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出版社
内蒙古新华书店发行
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制
1972年5月第一版第一印
每册：0.30元
(内部发行)

目 录

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	(1)
记念刘和珍君.....	(21)
文学和出汗.....	(36)
“丧家的” “资本家的乏走狗”	(44)
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驱的血.....	(51)
“友邦惊诧” 论.....	(59)
对于左翼作家联盟的意见.....	(68)
辱骂和恐吓决不是战斗.....	(82)
答托洛斯基派的信.....	(92)
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统一战线问题.....	(102)

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①

一 解 题

《语丝》②五七期上语堂③先生曾经讲起“费厄泼赖”(Fair play)④，以为此种精神在中国最不易得，我们只好努力鼓励；又谓不“打落水狗”，即足以补充“费厄泼赖”的意义。我不懂英文，因此也不明这字的涵义究竟怎样，如果不“打落水狗”也即这种精神之一体，则我却很想有所议论。但题目上不直书“打落水狗”者，乃为回避触目起见，即并不一定要在头上强装“义角”⑤之意。总而言之，不过说是“落水狗”未始不可打，或者简直应该打而已。

二 论“落水狗”有三种，大都在可打之列

今之论者，常将“打死老虎”与“打落水狗”相提并论，以为都近于卑怯。我以为“打死老虎”者，装怯作勇，颇含滑稽，虽然不免有卑怯之嫌，却怯得令人可爱。至于“打落水狗”，则并不如此简单，当看狗之怎样，以及如何落水而定考落水原因，大概可有三种：（1）狗自己失足落水者，~~或~~

别人打落者，（3）亲自打落者。倘遇前二种，便即附和去打，自然过于无聊，或者竟近于卑怯；但若与狗奋战，亲手打其落水，则虽用竹竿又在水中从而痛打之，似乎也非已甚⑥，不得与前二者同论。

听说刚勇的拳师，决不再打那已经倒地的敌手，这实足使我们奉为楷模。但我以为尚须附加一事，即敌手也须是刚勇的斗士，一败之后，或自愧自悔而不再来，或尚须堂皇地亲相报复，那当然都无可。而于狗，却不能引此为例，与对等的敌手齐观，因为无论它怎样狂嗥（háo），其实并不解什么“道义”；况且狗是能浮水的，一定仍要爬到岸上，倘不注意，它先就耸身一摇，将水点洒得人们一身一脸，于是夹着尾巴逃走了。但后来性情还是如此。老实人将它的落水认作受洗⑦，以为必已忏悔（chàn huǐ），不再出而咬人，实在是大错而特错的事。

总之，倘是咬人之狗，我觉得都在可打之列，无论它在岸上或在水中。

三 论叭儿狗尤非打落水里，又从 而打之不可

叭儿狗一名哈吧狗，南方却称为西洋狗了，但是，听说倒是中国的特产，在万国赛狗会里常常得到金牌，《大不列颠百科全书》⑧的狗照相上，就很有几匹是咱们中国的叭儿狗。这也是一种国光。但是，狗和猫不是仇敌么？它却虽然是狗，又很象猫，折中、公允、调和、平正之状可掬（jū）⑨，悠悠然摆出别个无不偏激，唯独自己得了“中庸之道”⑩似的脸来。因此也就为阔人、太监、太太、小姐们所钟爱，种子绵绵不绝。

它的事业，只是以伶俐的皮毛获得贵人豢养，或者中外的娘儿们上街的时候，脖子上拴了细链子跟在脚后跟。

这些就应该先行打它落水，又从而打之；如果它自坠入水，其实也不妨又从而打之，但若是自己过于要好，自然不打亦可，然而也不必为之叹息。叭儿狗如可宽容，别的狗也大可不必打了，因为它们虽然非常势利，它究竟还有些象狼，带着野性，不至于如此骑墙。

以上是顺便说及的话，似乎和本题没有大关系。

四 论不“打落水狗”是误人子弟的

总之，落水狗的是否该打，第一是在看它爬上岸了之后的态度。

狗性总不大会改变的，假使一万年之后，或者也许要和现在不同，但我现在要说的是现在。如果以为落水之后，十分可怜，则害人的动物，可怜者正多，便是霍乱病菌，虽然生殖得快，那性格却何等地老实。然而医生是决不肯放过它的。

现在的官僚和土绅士或洋绅士，只要不合自意的，便说是赤化，是共产；民国元年以前稍不同，先是说康党^⑪，后是说革党^⑫，甚至于到官里去告密，一面固然在保全自己的尊荣，但也未始没有那时所谓“以人血染红顶子”^⑬之意。可是革命终于起来了，一群臭架子的绅士们，便立刻皇皇然若丧家之狗，将小辫子盘在头顶上^⑭。革命党也一派新气，——绅士们先前所深恶痛绝的新气，“文明”得可以；说是“咸与维新”^⑮了，我们是不打落水狗的，听凭它们爬上来罢。于是它们爬上来了，伏到民国二年下半年，二次革命^⑯的时候，就突出来帮着袁世

凯咬死了许多革命人，中国又一天一天沈入黑暗里，一直到现在，遗老^⑯不必说，连遗少也还是那么多。这就因为先烈的好心，对于鬼蜮（yù）^⑰的慈悲，使他们繁殖起来，而此后的明白青年，为反抗黑暗计，也就要花费更多更多的气力和生命。

秋瑾^⑲女士，就是死于告密的，革命后暂时称为“女侠”，现在是不大听见有人提起了。革命一起，她的故乡就到了一个都督，——等于现在之所调督军^⑳，——也是她的同志：王金发^㉑。他捉住了杀害她的谋主^㉒，调集了告密的案卷，要为她报仇。然而终于将那谋主释放了，据说是已经成了民国，大家不应该再修旧怨罢。但等到二次革命失败后，王金发却被袁世凯的走狗枪决了，与有力的是他所释放的杀过秋瑾的谋主。

这人现在也已“寿终正寢”^㉓了，但在那里继续跋扈（bá hù）出没着的也还是这一流人，所以秋瑾的故乡也还是那样的故乡，年复一年，丝毫没有长进。从这一点看起来，生长在可为中国模范的名城里的杨荫榆^㉔女士和陈西滢（yíng）^㉕先生，真是洪福齐天。

五 论塌台人物不当与“落水狗” 相提并论

“犯而不校”^㉖是恕道^㉗，“以眼还眼以牙还牙”^㉘是直道。中国最多的却是枉道：不打落水狗，反被狗咬了。但是，这其实是老实人自己讨苦吃。

俗语说：“忠厚是无用的别名”，也许太刻薄一点罢，但仔细想来，却也觉得并非唆人作恶之谈，乃是归纳了许多苦楚的经历之后的警句。譬如不打落水狗说，其成因大概有二：一

是无力打；二是比例错。前者且勿论；后者的大错就又有二：一是误将塌台人物和落水狗齐观，二是不辨塌台人物又有好有坏，于是视同一律，结果反成为纵恶。即以现在而论，因为政局的不安定，真是此起彼伏如转轮，坏人靠着冰山^⑧，恣行无忌，一旦失足，忽而乞怜，而曾经亲见，或亲受其噬啮（shí niè）^⑨的老实人，乃忽以“落水狗”视之，不但不打，甚至于还有哀矜（jīn）之意。自以为公理已伸，侠义这时正在我这里。殊不知它何尝真是落水，巢窟是早已造好的了，食料是早经储足的了，并且都在租界里。虽然有时似乎受伤，其实并不，至多不过是假装跛脚，聊以引起人们的恻隐之心，可以从容避匿罢了。他日复来，仍旧先咬老实人开手，“投石下井”^⑩，无所不为，寻起原因来，一部分就正因为老实人不“打落水狗”之故。所以，要是说得苛刻一点，也就是自家掘坑自家埋，怨天尤人^⑪，全是错误的。

六 论现在还不能一味“费厄”

仁人们或者要问：那么，我们竟不要“费厄泼赖”么？我可以立刻回答：当然是要的，然而尚早。这就是“请君入瓮”^⑫法。虽然仁人们未必肯用，但我还可以言之成理。土绅士或洋绅士们不是常常说，中国自有特别国情，外国的平等自由等等，不能适用么？我以为这“费厄泼赖”也是其一。否则，他对你不“费厄”，你却对他去“费厄”，结果总是自己吃亏，不但要“费厄”而不可得，并且连要不“费厄”，而亦不可得。所以要“费厄”，最好是首先看清对手，倘是些不配承受“费厄”的，大可以老实不客气；待到它也“费厄”了，然后再与它讲

“费厄”不迟。

这似乎很有主张二重道德之嫌，但是也出于不得已，因为倘不如此，中国将不能有较好的路。中国现在有许多二重道德，主与奴，男与女，都有不同的道德，还没有划一。要是对“落水狗”和“落水人”独独一视同人，实在未免太偏，太早，正如绅士们之所谓自由平等并非不好，在中国却嫌太早一样。所以倘有人要普遍实行“费厄泼赖”精神，我以为至少须俟所谓“落水狗”者带有人气之后。但现在自然也绝非不可行，就是，有如上文所说：要看清对手。而且还要有等差，即“费厄”必视对手之如何而施，无论其怎样落水，为人也则帮之，为狗也则不管之，为坏狗也则打之。一言以蔽之：“党同伐异”^④而已矣。

满心“婆理”^⑤而满口“公理”的绅士们的名言暂且置之不论不议之列，即使真心人所大叫的公理，在现今的中国，也还不能救助好人，甚至于反而保护坏人。因为当坏人得志，虐待好人的时候，即使有人大叫公理，他决不听从，叫喊仅止于叫喊，好人仍然受苦。然而偶有一时，好人或稍稍蹶起，则坏人本该落水了，可是，真心的公理论者又“勿报复”呀，“仁恕”呀，“勿以恶抗恶”呀……的大嚷起来。这一次却发生实效，并非空嚷了：好人正以为然，而坏人于是得救。但他得救之后，无非以为占了便宜，何尝改悔；并且因为是早已营就三窟^⑥，又善于钻谋的，所以不多时，也就依然声势赫奕^⑦，作恶又如先前一样。这时候，公理论者自然又要大叫，但这回他却不听你了。

但是，“疾恶太严”^⑧，“操之过急”，汉的清流^⑨和明的东林^⑩，却正从这一点倾败，论者也常常这样责备他们。殊不知那一面，何尝不“疾善如仇”呢？人们却不说一句话。假使此后光明和黑暗还不能作彻底的战斗，老实人误

将纵恶当作宽容，一味姑息下去，则现在似的混沌状态，是可以无穷无尽的。

七 论“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④1}

中国人或信中医或信西医，现在较大的城市中往往并有两种医，使他们各得其所。我以为这确是极好的事。倘能推而广之，怨声一定还要少得多，或者天下竟可以臻(zhēn)于郅(zhì)治。^{④2}例如民国的通礼是鞠躬，但若有人以为不对的，就独使他磕头。民国的法律是没有笞(chī)刑^{④3}的，倘有人以为肉刑好，则这人犯罪时就特别打屁股。碗筷饭菜，是为今人而设的，有愿为燧(suí)人氏以前之民者，就请他吃生肉；再造几千间茅屋，将在大宅子里仰慕尧舜的高士都拉出来，给住在那里面；反对物质文明的，自然更应该不使他脚冤坐汽车。这样一办，真所谓“求仁得仁又何怨”^{④4}，我们的耳根也就可以清净许多罢。

但可惜大家总不肯这样办，偏要以己律人^{④5}，所以天下就多事。“费厄泼赖”尤其有流弊，甚至于可以变成弱点，反给恶势力占便宜。例如刘百昭^{④6}殴曳(ōuyè)女师大学生，《现代评论》^{④7}上连屁也不放，一到女师大恢复，陈西滢鼓动女大学生占据校舍时，却道“要是她们不肯走便怎样呢？你们总不好意思用强力把她们的东西搬走了吧？”殴而且拉，而且搬，是有刘百昭的先例的，何以这一回独独“不好意思”？这就因为给他嗅到了女师大这一面有些“费厄”气味之故。但这“费厄”却又变成弱点，反而给人利用了来替章士钊(zhāo)的“遗泽”保镳(biāo)^{④8}。

八 结 末

或者要疑我上文所言，会激起新旧，或什么两派之争，使恶感更深，或相持更烈罢。但我敢断言，反改革者对于改革者的毒害，向来就并未放松过，手段的厉害也已经无以复加了。只有改革者却还睡在梦里，总是吃亏，因而中国也总是没有改革，自此以后，是应该改换些态度和方法的。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注释：

① 《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最初发表于一九二六年一月十日《莽原》半月刊第一期。后收入《坟》，现编入《鲁迅全集》第一卷。

② 《语丝》——是一种文艺性刊物。创刊于一九二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由北新书局发行。原为周刊，后来改为半月刊。一九二七年曾被军阀下令禁止，北新书局被封。启封后，出至一五六期，遂移上海北新书局发行，至一九三〇年三月始停刊。语丝社成员，思想和政治态度都有很大分歧。鲁迅是《语丝》的重要撰稿人和支持者之一。

③ 语堂——林语堂，反动买办资产阶级的文人。一九二五年十二月十四日，他在《语丝》第五十七期发表了题为《插论〈语丝〉的文体——稳健、骂人、及费厄泼赖》的文章。他的论调，和当时竭力地为帝国主义与军阀服务的现代评论派的反动言论是一致的。

④ “费厄泼赖”（Fair play）——英语，原为体育运动的竞争和其他的竞技所用的术语，意思是：光明正大的比赛，不要用不正当的手段。所谓“费厄”，就是对对方要宽大，不要穷追猛打；所谓“泼赖”，

就是不要过分认真。英国资产阶级曾有人鼓吹将这种精神运用于政治党派间的斗争和社会生活中，并认为这是资产阶级绅士应有的所谓“绅士风度”。资产阶级压迫和欺骗劳动人民，从来不讲什么“光明正大”，因此，他们所宣扬的“费厄泼赖”精神，是极端虚伪的，目的在于掩盖其阶级剥削本质，用以麻痹革命者和劳动人民。

⑥ 义角——就是假角，原是陈西滢攻击鲁迅的话。陈西滢在一九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现代评论》第三卷第五十三期《闲话》中说：“花是人人爱好的，魔鬼是人人厌恶的。然而因为要取好于众人，不惜在花瓣上加上颜色，在鬼头上装上义角……”意思是说：鲁迅的文章为读者所欢迎，是因为鲁迅为了讨好读者而假装成一个战斗者的缘故。这里鲁迅是随笔触到，顺便给以揭穿和反击。

⑦ 已甚——太过分。

⑧ 受洗——信奉基督教的人，入教时要举行洗礼，由牧师用水淋其头或洗其身，表示忏悔，叫做“洗礼”。

⑨ 可掬——意思是说他们好象真的折中，公允，调和，平正，不偏不倚似的。可掬，可以用手捧。

⑩ 中庸之道——据《中庸》的注解：“中者，不偏不倚，无过不及之名；庸，平常也。”这是封建的孔孟的儒家哲学所提倡的一种所谓“不偏不倚，中立妥协”的处世态度。但究其实质，是调和阶级矛盾，抹煞阶级斗争，为地主阶级服务的极为反动的东西。

⑪ 康党——指参加十九世纪末康有为等所发动的“变法维新”运动的人。

⑫ 革党——革命党，指参加和赞成孙中山领导的反清革命党。

⑬ 以人血染红顶子——清代官服，帽顶上装有用珊瑚、蓝宝石、水晶、黄铜等物做成的珠形顶子，来分别官阶的高低。最高的一品大员是用红珊瑚做顶子的。清末的官僚和绅士常有以告密和捕杀革命党人作为升官的手段的，所以当时有“以人血染红顶子”的话。

⑭ 将小辫子盘在头顶上——满族风俗，男人要蓄发留长辫。清朝统治时，令汉人也留发梳成辫子。清末革命起来后，一些人怕辫子被

剪掉，以致被清朝杀头，就将辫子盘在头顶上，这样作，也可以向革命党表示他也“革命”了。这里是指那些本来十分仇视革命，但当革命到来后，惶惶不安，伪装革命的家伙。

⑯ 咸与维新——都参加了维新。咸，皆，都。原是《书经》中的一句话，整句是：“旧杂污俗，咸与维新。”是一切都革新的意思。这里指那些地主豪绅，在辛亥革命后，隐瞒起反动面目，投机革命，扬言一切都革新了的丑态。

⑰ 二次革命——指一九一三年七月由孙中山领导的军队，在江西、安徽、广东三省所发动的讨伐袁世凯的战争。因对一九一一年的辛亥革命而言，故称二次革命。这个战争不久就失败了。在讨袁军发动之前和失败之后，袁世凯曾指示他手下的走狗，用暗杀的手段杀害了不少的革命者。

⑱ 遗老——在清朝做过官，仍然留恋清朝的老年人。下文的“遗少”是用来讽刺那些虽然没有在清朝做过官，也不一定生于清朝，而思想感情却与遗老类似的年轻人。

⑲ 鬼蜮——比喻坏人。蜮，古代传说的一种害人虫，居水中，能含沙射人。

⑳ 秋瑾——(1875—1907)清末革命党人，字竞雄，别号鉴湖女侠，浙江绍兴人。留学日本，参加光复会。一九〇六年回国，任绍兴明德女学堂教习，进行反清革命运动。一九〇七年七月十七日被杀于绍兴城内轩亭口。

㉑ 督军——民国初年各省总揽军政大权的官吏。

㉒ 王金发——清末革命党人，浙江嵊(shén)县人。辛亥革命后曾任绍兴军政分府都督。后被袁世凯走狗浙江都督朱瑞枪杀。

㉓ 谋主——出计谋的主要人物，杀秋瑾的主谋，指绍兴大地主章介眉。秋瑾被害时，他是清浙江巡抚张曾敷(yáng)的幕友；辛亥革命后，王金发逮捕了他，不久又释放了。他跑到北京，任袁世凯总统府的秘书。

㉔ 寿终正寝——寿命已尽，平平安安地死在自己的正房里。这里有强烈的讽刺意味。

㉕ 杨荫榆——一九二四年任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校长，依附封建势力，反对革命，压迫学生。是当时推行封建主义、帝国主义文化教育的

代表。她和陈西滢都是江苏无锡县人。陈西滢在一九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现代评论》第二卷第三十七期所发表的《闲话》中，曾谈到“无锡是中国的模范县”的事情。这里所说的“模范的名城”就指的是这个。

(25) 陈西滢——即陈源，买办资产阶级反动文人，新月派的主要成员之一。原依附北洋军阀，一九二七年后又投靠国民党反动派。

(26) 犯而不校——别人冒犯他，他也不计较。这是《论语》上曾称赞颜回的话。校，同“较”。

(27) 恕道、枉道，——恕是宽恕。“恕道”是对人宽恕，不要报复。这是麻痹人民反抗意识的反动思想。“枉道”，是冤枉之道。

(28) 以眼还眼，以牙还牙——《旧约》上摩西的话，整句是“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手还手，以脚还脚。”主张反抗、报复。对敌人针锋相对，毫不妥协，所以是直道。圣经宣传的反抗、报复是为统治阶级服务的。鲁迅这里借用是指对敌人要针锋相对。

(29) 冰山——唐朝人张彖对劝他去依附杨国忠的人说：“君辈（你们）倚杨右相（右丞相）如泰山，吾以为冰山耳。”意思是冰山是要溶化的。在这里是比喻坏人依靠必然灭亡的势力，放肆作恶，毫无忌惮。

(30) 噬啮——咬。这里比喻迫害。

(31) 投石下井——在别人危急的时候，不给予援助，反而加以陷害的意思。韩愈写的《柳子厚墓志铭》：“一旦临小利害，仅如毛发比，反眼若不相识，落陷井不一引手救，反挤之又下石焉者，皆是也。”

(32) 怨天尤人——怨天怨人。

(33) 请君入瓮——唐朝酷吏周兴的故事。周兴和来俊臣都是唐武则天时的酷吏，周兴被人告发，来俊臣奉命去审问。他先不泄漏真情，却问周兴：“囚犯不肯认罪，应如何对付？”周兴说：“用一个大瓮，四周烧着炭火，命囚犯钻进瓮里，这样哪怕他不招认！”来俊臣如法布置完毕，才对周兴说：“奉命审问你‘请君入瓮’吧。”周兴惶恐，叩头认罪。

(34) 党同伐异——指意见、立场相同的人结合在一起，攻击意见、立场不同的人。原有贬斥的意思。但实际上在阶级社会里，党同伐异也是自然的现象。在一九二五年鲁迅揭露了现代评论派的反动面目，陈西滢企图把鲁迅说成是“党同伐异”，鲁迅在这里引用这句话，一方面为

了继续揭穿陈西滢等人的假面具，一方面坚持正义的立场，阐明了历史上所谓“党同伐异”的实质，认为是与非、善与恶，革命与反革命之间是不可能也不应该有妥协的。

㊱ 婆理——对“公理”而言，这是一种讽刺的说法。因反动文人陈西滢在女师大风潮中，曾组织过“教育界公理维持会”，打着“公理”的招牌来支持反动女校长镇压学生，所以鲁迅这样讽刺他们。同时，在女师大学潮中，杨荫榆也以封建家庭婆婆自居，镇压学生。因此，鲁迅说她的理是“婆理”。

㊲ 营就三窟——布置好安全的藏身之地。《战国策》中有“狡兔有三窟”的话。窟，洞穴。即狡猾的兔子常为自己准备下三个洞穴。

㊳ 赫奕——显明。盛大的意思。

㊴ 疾恶——憎恨坏人坏事。疾，憎恨。

㊵ 汉的清流——指东汉末年的太学生郭泰、贾彪联络在朝的官吏李膺、陈蕃等人，批评朝政，暴露宦官的罪恶，因此为宦官所诬陷，以结党危害朝廷的罪名大肆捕杀，被害的达七、八百人。

㊶ 明的东林——指明朝末年的东林党，主要人物有顾宪成、高攀龙等。明万历年间，在江苏无锡东林书院讲学，常批评朝政。有一部分官吏，也和他们互通声气，形成一个以上层知识分子为主的改良主义政治集团。反对他们的人称他们为东林党。一六二五年（明天启五年）他们为宦官魏忠贤所屠杀，被害者数百人。

㊷ “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就用那个人用过的道理或方法来处治他本人。这是宋朝人朱熹在《中庸》的注解中说的话。

㊸ 臻于郅治——达到太平盛世。臻，到。郅（至），极。

㊹ 答——竹板子。笞刑，旧时的一种刑法，即打板子。下文燧人氏，是古代传说中发明钻木取火，教人熟食的人。尧舜，即唐尧、虞舜。传说中的古代帝王。

㊺ 求仁得仁又何怨——这是《论语》里孔子的话，意思是求什么得到什么，又有什么可抱怨的呢？

㊻ 以己律人——用自己的标准去衡量别人。

㊼ 刘百昭——一九二五年北洋军阀段祺瑞政府教育部专门教育司

司长。这里指一九二五年八月，刘为镇压北京女师大学生运动，雇用男女流氓殴打学生，并将学生强拖出校的事件。

⑭ 《现代评论》——买办资产阶级文人陈西滢等办的刊物。

⑮ 保镳——同“保镖”。旧社会富商或官僚雇用会武术的人来保护自身的安全。“遗泽”，即遗留下来的好东西。这里指章士钊任教育总长时，他的狐群狗党刘百昭、杨荫榆之流。

一

写作背景及目的

一九二五年，在毛主席革命路线指引下，中国工农运动风起云涌，已经蓬勃发展起来。“五卅”运动和省港大罢工，中外震惊。声势浩大的北伐大军，也秣马厉兵，整装待发。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北洋军阀的统治，摇摇欲坠，面临复灭的命运。反映在文化思想战线上，一方面是反帝反封建的思想高涨，同时也出现了一股反革命的思潮。以胡适为头子的现代评论派，公开为反动军阀张目，为帝国主义辩解，仇视中国人民。反动文人徐志摩虚伪地鼓吹不谈政治，面对中国人民反抗帝国主义的斗争，帝国主义的奴才陈西滢张牙舞爪地叫嚷：“这样的中国人，呸！”当时反动军阀段祺瑞，在人民革命力量的压力下，为麻痹人民的革命意志，扬言下野，以便变换手段，进行镇压。周作人在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七日的《失题》中，为段祺瑞缓兵计叫喊，恬不知耻地说，他原想批评段祺瑞、章士钊的，可是既然他们要下野了，“就没有再加以批评之必要，况且‘打落水狗’（吾乡方言，即‘打死老虎’之意），也是不好的事”，所以，不写了；又说段祺瑞一倒，章士钊也要散了，“一旦树倒猢狲散，更从那里去找这班散了的，况且在平地上追赶猢狲，

也有点无聊、卑劣……”紧接着周作人的话题，林语堂也出来为军阀粉饰开脱，在《插论〈语丝〉的文体——稳健、骂人、及费厄泼赖》中，说什么“‘费厄泼赖’精神在中国最不易得，我们也只好努力鼓励，中国‘泼赖’的精神就很少，更谈不到‘费厄’，唯有时所谓不肯‘下井投石’即带有此意。……且对于失败者不应再施攻击，因为我们所攻击的在于思想非在人，以今日之段祺瑞、章士钊为例，我们便不应再攻击其人。”这些家伙以帝国主义封建军阀为靠山此呼彼应，狼狈为奸，在当时文化思想战线上形成反革命的逆流。

鲁迅当时正在封建军阀盘踞的北京，他不避安危，以反潮流的革命精神，写了《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揭穿这些鬼魅的骗局，在政治思想战线上树起了一面彻底革命的旗帜。

二

内容分析

《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共分八个小节。

“解题”里鲁迅简要地概括了林语堂之流的谬论，他紧紧抓住“不打落水狗”这个要害，树起批判的靶子，然后，针锋相对，提出了“‘落水狗’未始不可打，或者简直应该打”的正面主张。这样一正一反，贯穿全文，使正面论点更加突出了。

从第二节开始，就抓住“今之论者”，与之展开短兵相接的辩论。

鲁迅首先指出：林语堂之流将“打死老虎”与“打落水狗”并提，是别有用心地混淆两种概念。死老虎是比喻已死的敌人，落水狗则是活的、会咬人的狗。接着概括地论述了狗落水的三种原因：①狗自己失足落水者，②别人打落者，③亲自打落